

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17 年度吉林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省政府 调查研究室) 征集委托研究课题的函

为充分动员社会科学研究力量参与中心重要课题研究,更好地为省委、省政府提供决策咨询服务,2017 年下半年,我中心面向全省部分科研单位委托一批研究课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指南

- (一) 吉林省推进“放管服”改革效果评估
- (二) 加快吉林省产业转型升级的对策研究
- (三) 培育吉林省经济增长新动能对策研究
- (四) 推动吉林省民营经济加快发展对策研究
- (五) 新形势下推进县域经济发展研究
- (六) 加快提升我省工业投资能力研究
- (七) 吉林省乡村治理对策研究
- (八) 吉林省失独家庭救济保障对策研究

二、申请条件

凡具有相应研究能力及条件的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党校、行政学院(校)、社会主义学院等单位(机构),均可申

报吉林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委托课题。具体条件如下：

（一）委托课题一般由一个单位署名申请。立项方须组成课题组，经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提交申请，方可参与，课题组成员可以吸纳其他单位研究人员参与；

（二）立项方必须具有相关课题的研究基础、研究经验和研究成果，近三年完成省级以上研究成果的数量不得少于两项；

（三）课题组负责人须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有较强的理论素养和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担任县处级以上职务，能全过程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课题组主要研究人员的专业方向应与课题研究内容相同或相近，具有较宽的知识面。

三、研究要求及经费发放

研究成果以研究报告形式上报，要求观点鲜明，内容充实，论证有力，意见和建议针对性、操作性强，文字量不少于 2 万字。每个委托立项课题经费 5 万元，经费经核定后，立项首次拨付 60%，中期论证后拨付剩余 40%。

四、进度安排

2017 年 9 月 20 日，组织各单位进行课题申报。2017 年 10 月上旬组织评审立项，2017 年 11 月中旬组织课题中期调度，2017 年 12 月中旬，终审结项。

五、申报方式

请各单位做好此次委托开展课题研究通知的转发工作，以及本单位的组织报送工作。请在 2017 年 10 月 8 日下午 5 点前，将申报材料（申报书和活页）上传至 jzfy-xb@163.com 邮箱。申报书和活页请在 jzfy-bgxz@163.com 邮箱下载，密码 aa654321。

联 系 人：韩栗君

联系电话：0431-88905839

地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1485 号省政府综合楼 309 室

附：研究机构名单（共 31 家）



研究机构名单

吉林大学

——吉林大学经济学院

——吉林大学商学院

——吉林大学哲学社会学院

——吉林大学管理学院

——吉林大学行政学院

——吉林大学东北亚研究院

——吉林大学社会发展研究中心

东北师范大学

——东北师范大学经济学院

——东北师范大学商学院

——东北师范大学政法学院

吉林财经大学

延边大学

北华大学

长春理工大学

长春工业大学

长春大学

长春工程学院

吉林建筑大学

吉林农业大学

长春金融高等专科学校

吉林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

吉林省委党校（行政学院）

长春市委党校（行政学院）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长春社会科学院

吉林省社会主义学院

长春市社会主义学院

吉林师范大学

长春师范大学

2017年9月20日